



105412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1樓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股務代理專線：(02)2746-3797(代表線)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證券代號：2207

開會通知書即拆閱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 928 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商字第0001號  
恆業公司 承印 電話：(02)2601-4648

股東 台啓

股務表單 e 通知

為提高通知效率，集保結算所建置【股東e服務平台】將發送股利電子通知。若股東同意由紙本改為電子通知者，請於112年7月1日起，逕至集保集保結算所網站申請。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編號： 編號： 核對： (112) 證券代號：2207

(11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2年6月2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新莊區明中街10號 (本公司新莊綜合園區5F大禮堂)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及受指派之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核驗；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者，另需檢具加蓋法人公司章之指派書。 ※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兩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b>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處</b>	<b>委 託 書</b>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2年6月2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2.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4.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5.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或身分證字號 住址	編號 (75) 和泰汽車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2547-7333。 三、本委託書自填妥之日起，有效期間為一年。		第二聯 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12年 75 和泰汽車

(7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帳簿劃撥(變更)申請書

戶號	原留印鑑									
戶名										
電話										
集保帳號(限本人)	原登記(無誤免寄回)	券商代號	帳號		出納					
				經辦						
				編號						

※配發不足一股之時零股款抵充劃撥費用。  
※集保資料若核對無誤且不修改者請勿寄回。  
※集保帳號資料務請填寫完整，如因此無法匯撥，則改無實體登錄。  
※如有修改請於112年6月27日前寄回統一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俾以處理。  
 同意逐戶配發零股歸戶者，請於前方空格內打勾，並將此聯蓋原留印鑑寄回。

(7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變更)申請書

戶號	原留印鑑									
戶名										
電話										
原登記(無誤免寄回)	銀行名稱	總行代號	分行別	科目	帳號	檢號				
(新)變更	銀行名稱	總行代號	分行別	科目	帳號	檢號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銀行資料務請填寫完整，如因此無法匯款，則改寄支票。  
※貴股東若不知如何填寫匯款帳號，請檢附欲匯款之本人帳號存摺影本，以利正確輸入資料。  
※本公司現金股利之發放，除經登記以匯款方式領取者外，其餘均以支票掛號郵寄 貴股東。  
※請於112年6月27日前寄回統一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俾以處理。

# 開 會 通 知 書

第  
四  
聯

- 茲訂於112年6月2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假新北市新莊區明中街10號(本公司新莊綜合園區5F大禮堂)，召開112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2. 審計委員會審查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111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4. 111年度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報告。5. 111年子公司和泰聯網(股)公司之釋股報告。6. 對和泰產物保險(股)公司之長期經營承諾書報告。(二)承認事項：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 111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業經第21屆第8次董事會決議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1,092,358,368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2元，並授權董事長訂定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說明：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要，擬自111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新台幣109,235,84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0,923,584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均為普通股。本次增資新股均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按除權暨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數，每仟股配發約20股。配發不足一股之時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向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併湊整股之登記，未併湊或併湊後仍不足一股之時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至元為止(抵繳集保劃撥費用或無實體登錄費用)，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本案經112年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俟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訂除權暨增資基準日。本案嗣後如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其他情形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股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說明如下：
  - 本公司董事若有公司法第209條董事競業禁止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解除董事及其指派代表人因業務需要同時擔任與公司營業範圍所列同類業務之職務競業禁止限制。
  - 擬請提報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相關解除競業禁止限制之職務明細，請參閱第六聯。
- 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12年4月29日起至112年6月27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附上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一聯出席簽到卡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暨第一聯出席簽到卡全聯摺疊寄回，並請於開會5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及受指派之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核驗；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者，另需檢具蓋法人公司章之指派書。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於112年5月26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網址：<https://free.sfi.org.tw>)，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後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12年5月27日至112年6月24日止，請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進行投票。  
【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本公司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之事項，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路徑：請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2207」及年度「112」再選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 委託書用紙使用須知

第  
五  
聯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本規定列示。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格式如第二聯。

##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職務明細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黃南光先生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蘇純興先生	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起而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黃文瑞先生	
董事	永慧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和康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蘇利永先生	
獨立董事	吳師豪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第  
六  
聯

## 法人指派書

茲指派 \_\_\_\_\_ 代表本公司出席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112年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此致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蓋章處)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本次股東常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